

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商標及著作權授權申請書

申請種類	一、商標或著作權授權 二、成品類再製授權		
申請人		負責人	
地址			
聯絡人		聯絡電話	
電子信箱		傳真	
商品名稱(每件商品單獨授權)			
使用時間	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(至多2年)		
預計製作數量			
售價	(新臺幣) _____ 元		
檢附文件	(一) 申請書(如附件)。 (二) 合法登記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一份。(應加蓋申請人大小章與正本相符)。 (三) 申請商標或著作權授權營利使用執行企劃書。(內容包括製作物之設計稿示意圖、規格、材質、成分、數量、售價及製造產地等相關說明)。 (四) 申請成品類再製授權營利使用執行企劃書。(內容包括製作物之規格、材質、成分、數量、售價及製造產地等相關說明)。 (五) 樣品(至少二份)或樣圖。		
權利金額度(3%)	試算公式：權利金額度=商品售價*製作數量*權利金百分比(5%) 售價 _____ 元*產量 _____ 個(份)*5%=新臺幣 _____ 元		
申請單位切結確實遵守「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商標及著作權授權作業要點」及契約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同意接受終止授權及其他相關處分。			
申請人簽章：(請蓋與核准設立登記證明文件一致之公司大小章)			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	